

# 臺中市國民小學新生入學通知單

崇光國民小學

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

一、查貴子弟《學生姓名》(113) 學年度已屆適齡，依推行義務教育之規定應予入學。

二、新生報到提供三種方式：

A: **到校現場報到：**

1. 報到日期：113 年 4 月 11-13 日(星期四、五、六)，共三天。

上午 8:00-12:00 下午 1:30-4:00。

2. 攜帶文件：

- 填妥背面入學報名單(簽名、蓋章)、本土語/新住民語調查表(簽名)
- 戶口名簿正本(備查)及影本       低收/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各乙份(正本備查，無則免)
- 父母及本人領有身心障礙手冊影印本乙份(正本備查，無則免)
- 填妥課後照顧班報名表       ESL 國際教育課後班調查表(以上兩項不參加者，不用繳交)

3. 預防接種卡影本於開學入學時再交予導師。

4. 繳交文件報到完成後，領取新生開學注意事項資料。



B: **線上填報報到：**(僅限有收到入學通知單的家長)

1. 請點擊報到網址 <https://esfr.tc.edu.tw/> 或掃描 QRcode 登錄，並依收到的入學報到資料完成填報。

2. 請在 4/13(六)前完成線上報到，學校會在 4/26(五)前寄相關的入學資料給您。

3. 開學時再補交戶口名簿影本、相關身分別證明文件影本(參閱 A: **到校現場報到** 的攜帶文件)及預防接種卡影本給導師。

4. 具雙胞胎身分學生，完成線上報到後，請將「雙(多)胞同班/不同班同意書」(表格附在報到通知信封中，請填寫完整並簽名)掃描成 PDF 檔，mail 至 a0374@st.tc.edu.tw，或紙本寄交崇光國小警衛室(郵寄也可)。

C: **掛號郵寄報名：**(僅限有收到本校入學通知者)

1. 請在 4/15(一)前，將收到的報到表件填妥、附上應附的文件影本(參閱 A: **到校現場報到** 的攜帶文件)，簽名蓋章後，掛號寄達崇光國小。

2. 預防接種卡影本於開學入學時交予級任老師。

3. 學校審核無誤後，會在 4/26(五)前寄相關的入學資料給您。

三、為因應各項退費(如午餐費、課後照顧、戶外教育、社團等)及獎助學金發放，請家長利用時間先至郵局辦理學生開戶，開學後將有學生帳戶表單需填報，各項撥款將會以電子郵件通知(不另發通知單)。

四、貴子弟若因身心發展需要特殊教育服務者(或已領有身心障礙手冊)，請向學校輔導室登記申請。電話:04-24818836 轉 5052。

五、新生入學日期：113 年 8 月 30 日(五)正式開學；並預計於 8/24(六)於本校舉辦**新生親師座談暨進學禮**(期程若有異動會公告於校網)。

\*新生入學事項，歡迎來電洽詢。04-24818836#5012 註冊組

臺中市大里區區長 鄭正忠

臺中市大里區崇光國民小學校長 劉名斐

\*背面附：入學報名單一份\*



## 臺中市大里區崇光國民小學入學報名單

請先填妥黑框內資料

113年 月 日

入學編號：

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，請勾選下列一種本土語言/新住民語，並詳填課程調查表

台語 客語 原住民族語 新住民語

兒童姓名		性別		護照英文姓名 (無免填)		
出生年月日		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
符合者 請打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本人身心障礙(領有手冊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家長身心障礙(領有手冊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身心障礙手冊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(山/平)地_____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早入學(請檢附核定公文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緩入學(請檢附核定公文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以上皆非(一般生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(多)胞胎(填寫同班/不同班同意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軍公教遺族					
戶籍地址	412 臺中市大里區					
通訊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打✓	市(縣)	區(鄉鎮市)	里(村)	鄰	路(街)	段
通訊電話	白天		夜間		緊急	
家庭狀況	父/母姓名	國籍	工作機構	電話	(手機)	
	父/母姓名	國籍	工作機構	電話	(公司)	
	兄弟姊妹及排行	兄_____人，姊_____人，弟_____人，妹_____人，排行第_____				
聯絡兄弟姊妹	聯絡兄弟：_____年_____班 姓名_____					
監護人簽名：		蓋章		與監護人關係		

## 注意事項

一、請用原子筆或鋼筆填寫，並蓋監護人印章。

二、應入學年齡：民國 106 年 9 月 2 日至 107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。

三、若因故不能就讀本校，請將本通知單填妥後 ①寄回學校 ②送至崇光國小警衛室 ③撥打☎(04) 24818836#5012、5010 登記原因(三擇一)，並請留聯絡電話。

(本欄：非就讀崇光國小者填)

(請✓選：1. 就讀私立\_\_\_\_\_小學 2. 遷居就讀\_\_\_\_\_國小  
3. 出國就讀\_\_\_\_\_國/地區 4. 其他：\_\_\_\_\_)

註：若因故未能到崇光就讀，還請選填虛線內事項以利追蹤新生動向，維護孩子的就學權益；無故不就學報名者依強迫入學條例，本校人員將至貴府「新生家庭訪視」，打擾之處敬請包涵！

## 審核意見

(本欄：學校填)

經辦人(核對戶口名簿及年齡)

教務主任(複查)

校 長